

东莞市自然资源局文件

东自然资（更新）〔2024〕48号

关于东莞市塘厦镇石鼓现代化产业园区 （石鼓城中村片区）统筹规划的批复

塘厦镇人民政府：

经市人民政府同意，现批复同意《东莞市塘厦镇石鼓现代化产业园区（石鼓城中村片区）统筹规划》，请你镇按照批复内容（详见附件）抓紧开展后续实施工作。片区统筹规划作为协调性规划，具体内容可根据国家、省、市最新工作要求进行适时调整。

附件：东莞市塘厦镇石鼓现代化产业园区（石鼓城中村片区）

统筹规划片区控制导则

东莞市自然资源局

2024年10月22日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抄送：市自然资源管理委员会成员单位。

东莞市自然资源局办公室

2024年10月22日印发
